

黑西

严岐成◎著

一个刑侦队长的亲身见证

一个翻手为云、覆手为雨的黑帮老大，
一个用金钱、美女打开权势之门的流氓头子。
他不是西方的『教父』传说，
而是在中国东北一座城市中真实的人物。



H E I Q I U

中国盲文出版社

DOO时尚丛书

黑酉

一个刑侦队长的亲身见证

严岐成 / 著

中国盲文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黑酋 / 严岐成著. — 北京: 中国盲文出版社, 2002. 10

ISBN 7-5002-1709-9

I. 黑… II. 严…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68524 号

黑 酋

著 者: 严岐成

出版发行: 中国盲文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卢沟桥城内街 39 号

邮政编码: 100072

电 话: (010)83891765

印 刷: 中国电影出版社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50×1168 1/32

字 数: 250 千字

印 张: 10.75

版 次: 2002 年 10 月第 1 版 200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02-1709-9/I·275

定 价: 18.00 元

此书盲文版同时出版

盲人读者可免费借阅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错误可随时退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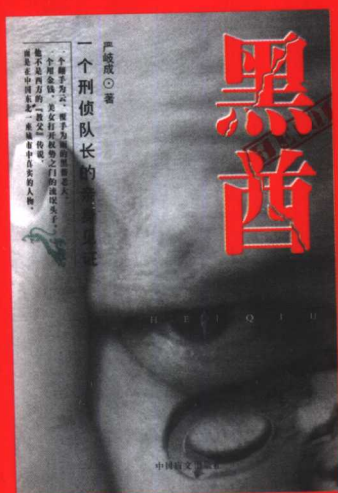
作者简介

严岐成，1955年6月25日生于吉林省抚松县。森警部队转业后，在公安机关从事刑事侦查工作。1988年开始新闻写作，1990年开始文学创作。曾先后有《情变》《银子》《绝望谷》《参乡王国喜忧录》等近百万字的作品问世。《黑酋》是他的首部长篇力作。

1993年加入省作协，现为吉林省作家协会会员。



HEIQIU



责任编辑：宋 涛
装帧设计：武晓强

最了解罪犯的是警察

最了解警察的也是警察

这是一部警察写警察与罪犯的书



内容简介

九十年代初,在长山市,程军团伙利用暴力和阴谋,利用金钱和美女,制造了一起又一起的案件。他们集合法与非法于一身,包工程、开酒店、设赌场,牟取大量财富的同时,迅速地膨胀着他们的势力和能量。

程军程老大一时间翻手为云、覆手为雨,成为袖卷乾坤的流氓大亨,成为一方的黑道枭雄。

赵明石,长山市公安局刑警队长。在频发的刑事案件中,他发现了一个无形的黑手在操纵着这一系列案件,在向法律和正义、向公安和秩序进行疯狂地挑战。职责所在,使命所在,他率领他的刑警们与程军一伙展开了角逐,展开了一场人生舞台的大拼搏。

由于他们都生长在这块土地上,这场角逐和拼搏就注入了更浓厚的色彩,包括他们的家庭、事业,乃至情感世界,其中也不乏血与泪的交织。

吴晓飞,程军团伙的二号人物。野心的膨胀和情感误区的坠入,使他与程军从分裂到火并,演出了一场流氓团伙内部的丑剧。

程军团伙的发展从高潮到没落,他们内部团伙的矛盾和纠葛构成了本书的一条线。而赵明石与他的刑警们从侦破入手开

始的对流氓团伙的打击,构成本书的另一条线。两条线相互交织,将一个黑道酋长、一个黑帮恶势力的覆灭历程栩栩如生地展现在读者面前。

本书作者是一名在无形战线上战斗了多年的刑警,可以说,这是一部刑警写刑警的书。它的真实和可读性,一定可以使你如临其境般地目睹一个流氓团伙的覆灭。

目 录

内容简介	1
------	---

引 子	1
-----	---

第一章 程公馆	3
---------	---

吴庆兰，身着一件红色的珍珠旗袍，头上云髻高挽，粉面朱唇，一对星眸在灯火下闪闪发光。只是这对星眸总要在程军那里停留好久而那里面深藏的情意几欲夺目而出。

第二章 北线工程	16
----------	----

程军认识刘振德不是一两天了，他瞄向北线工程的目光也非一日。在长期的交往中，程军摆的是“酒肉阵”。他对刘振德没有任何要求，对于北线工程只字不提，就是供他吃、供他喝、供

他玩。因为，程军知道条件还不成熟。在这长期的交往中，程军终于发现了刘振德的弱点。那就是，刘振德好色，51岁的人嗜色如命。

第三章 清风店

37

清风旅饭店，依山朝阳，前后8间茅屋，一个四合院，既可存车，又可住宿。它其貌不扬，外表挂满黄尘。残破的样子历经沧桑。可是，此刻，它就像一块巨石，挡住了程军的隆隆作响的推土机，挡住了他的筑路大军。

第四章 逍遥宫

51

白佳心生一计，将逍遥宫兑给程军，让他们去火并，他想坐收渔利。

八折优惠，程军看中这是一块肥肉。他找来吴庆兰，对她说：“兰子，你看逍遥宫如何？你要有意，咱就把它兑下来，你去看这个场子。”

第五章 长山刑警

69

在这小小的长山市，每年有近千起刑事案件，刑警队长哪有安枕之日。好在赵明石手下有三员大将，替他分兵把口，独当一面。他们是：一中队长安然，二中队队长于明威，三中队队长郝军。

第六章 圣诞

88

吴庆兰知道吴晓飞离开了长山市，她理解他的心情。她觉得这也好，让他在异地他乡去寻求忘却吧。也免得自己的心情再起波澜。她从心里默默祝愿：他能过一个愉快、平安的圣诞

节。但愿圣诞老人能给她的婚礼送来吉祥如意。

吴庆兰是带着极其复杂的心情来迎接她人生的又一大典的。就在她用慢慢平复的心理状态,准备迎向她新的生活起点时,吴晓飞却鬼使神差地扔下黄老四和许敏登车北返了。

第七章 歌女董倩

102

自从上次挨了吴晓飞一巴掌,被吴晓飞像扔一团破抹布似地扔掉后,董倩再也不抱什么幻想了,她彻底明白了自己的价值。她就是一个以肉体换取金钱的妓女,她要的就是等价交换,以美色和性技巧换取高额的金钱。没有充足的小费,她是一概不予接待。

第八章 都市情人

121

在床上,她可以柔情万种。在马路上,她可以骄傲地挎着吴晓飞招摇过市。出席社交场合,她将吴晓飞打扮得漂漂亮亮,成为她的最佳搭档。可一转眼之间,她可以和某大款、某名流拥抱在一起,扔下瞠目结舌的吴晓飞,当然,回过头来给吴晓飞的又是满面春风。

这就是许敏。

第九章 黑道酋长

144

程公馆的大厅里,所有人都站着,就程军坐在沙发上,脸上挂满阴云。好久,他开口说话:“今天,我们哥们儿全在,吴晓飞也在。咱们有话直说。我程老大在社会上混,也不是一天两天,和哥们儿的交情,也不是一天两天。我程老大讲不讲义气?够不够哥们儿?谁心里都有数。我今天就是想问一问吴晓飞,你在长山市捣腾的这批烟和谁打过招呼?你在沈阳都干了些

什么？”

第十章 特殊职业

165

于明威手下有个线人，是在苟连君犬组做事的东子。这东子有一对招风耳，一对眼珠像风车般的乱转。他最擅长的是络窃。那是在客运站，他的手刚伸进一个阔姐儿的坤包，就觉着手腕一紧，像折了一般，他被一双铁钳般的大手攥住了。

于明威抓住东子并没马上把他送到局里，而是组织了对他的审讯。

第十一章 火并逍遥宫

184

吴晓飞意识到，在这乱枪之中生死攸关再也不能儿女情长，他也扣响了扳机。这一枪正中程军膝盖，程军扑腾一声栽在麻将桌上，将一桌麻将砸得满地都是。那边袁方没看到马龙，早就注意上了汪起超。她看到汪起超拔枪，对准汪起超就扣动了扳机。袁方装的是散弹，这下汪起超就惨了，口径枪被打落在地，满脸满身全是豆粒大小的枪砂，他昏死过去。

第十二章 通缉令

205

吴晓飞：男，33岁，长山市人。1995年8月23日，在长山市持枪杀人后潜逃。该犯身高1.78米，体态中等。有酷似香港影星周润发的特征。

黄老四：男，34岁，长山市人。1995年8月23日，在长山市持枪杀人后潜逃。该犯身高1.65米，体态较胖。有络腮胡，平头。

赵明石发出了命令：“赵大勇、郝军和我从正门闯入，于明威守住楼后，我们要抓活的。”侦查员们非常兴奋，利箭般从藏身的地点冲出，直扑沈泳洪的楼上。沈泳洪离开牌桌，端着一杯茶水，正踱向客厅。突然听到一阵急促的楼梯响，他停住不动了，盯视着楼梯。首先冲入的是赵大勇，这北方的汉子、南方的警察，一手持枪，一手举着证件说：“警察，请大家不要动！”

第十四章 李村劫囚车

车前头出现的女人正是许敏。这女人见到吴晓飞后就立马回到沈阳，将黄老四和袁方带到李村。根据时间判断，他们终于发现了这辆挂着长山市牌照的警车。许敏走上公路，她想等警车站住再突然开始行动，这样可以保证她飞弟的安全。可是，警车没有减速，并向她冲来。在接近她的一刹那，一个右转擦身而过。

第十五章 捕获小跟班

于明威随着两名刑警踏进汪起超的房间，他一眼就看出这房间两分钟之前还有人存在。因为空气中还有淡淡的烟味，他的恼火油然而生。他一声令下“搜！”两名刑警将楼上楼下找了个遍，哪有汪起超的踪迹？于明威感到大大奇怪了。外面，他已经封锁了所有出口。他从正门进来之后，这幢楼门再也没人进出。难道他钻到地下去了？于明威上哪儿知道，这幢楼还有个地下室。

他正在束手无策，程军却高兴了。他心中暗暗赞赏他这个小跟班，真是机灵鬼！

苟连君坐在前排，后面由他的犬组的两个人夹住昏迷过去的小燕燕。车窗外的路人和楼群如行云一样纷纷向后倒去，善良的人们谁也不会想到，他们面前这辆相貌平平的乳白色吉普车，竟满载着罪恶。一个13岁的孩子，陷入了罪恶的魔掌。

程军要远走高飞，他要飞不成，那就剩下了鱼死网破。他沉沉地往后靠了靠，整个身子倚在靠背上。不知为什么，他没有坐在司机的副座，而是和吴庆兰一起坐在捷达车的后排座上，也许这样他觉得会少了些孤独感。吴庆兰向他那边挤了挤，女人的发香和柔软温热的肉体使程军得到了某种安慰。他靠在她的肩头，模模糊糊要睡着了。

赵明石步履沉重，山一般向程军压来。虽然他们还没有放手相搏，程军就感到了赵明石那逼人的气势。竞技的人都知道先声夺人这句话，虽然程老大抱定了必死的决心，虽然他是一只疯了的野狼，但赵明石那山岳般的躯体，那双眼射出的剑一样的怒火，那坚定必胜的神态，使程军从心里往外传出了一阵颤栗。这颤栗传到他的剑上，立刻闪出了破绽。

引 子

在长山市,每天几乎都会有重大社会新闻爆出。在这百余万聚集的人群中,人们的喜、怒、哀、乐、爱、恨、情、仇相互交织,每天都演绎着许许多多故事。

1996年的一天,这个城市里万人空巷,人们自发地齐集街头,四面八方的人流也如潮汐般涌向市内。什么样的新闻引得这么多人去关注?什么样的故事轰动了180万人口的长山市?

程军和他的同伙要在这一天,由长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死刑。

程军,程氏房地产公司的总经理,程老大。谁都知道,程军是长山市的名人。其名气之大,喊一声“程军来了!”可以止住三岁小孩的啼哭。

他王子般的奔驰560是长山市街道的骄傲。

他宽敞明亮的程公馆,是开发区的最大建筑。

他手下的哥们儿,哪一个不令人谈虎色变、噤若寒蝉!

他的女人,哪一个不如花似玉、腰缠万贯!

可惜!他没有了自由,就如空间没有了阳光,一切都不再有任何意义。

看守所黑漆漆的大门深沉而凝重。当它豁然洞开的时候,集聚在外面的人群像听到一声命令一样,齐刷刷地将目光投向

了那缓缓驶出的卡车。卡车的大牌子下面就是程军。

他好像变了,脸色青白、眼神呆滞,颊下的胡须杂乱,刻板的没有笑容的脸上毫无生气。往日的趾高气扬,往日的盛气凌人,全都不见了。也许他还不甘心今日的结局,他看了一眼如潮的人群。突然,他嘴唇翕动,好像要说什么。离得近的人群依稀听到,他是在唱歌。他唱的是:“何不潇洒走一回……”

第一章 程公馆

1

程军喜欢兰花,因此程公馆布满了各式各样的兰花。程公馆的阳台上,程公馆的客厅里,到处都可见到草一样的翠绿欲滴的兰花。一有时间,他就会换上团花簇簇的睡袍,为这些兰花松土、施肥、浇水、剪枝、造型。他能将这些植物侍弄得枝繁叶茂,他能用这些植物将程公馆装点得绿意纷呈,充满昂然的生机。程军的妻子孟梅却讨厌这些兰花。只要程军不在家,这些兰花立刻缺水少氧,翠绿的叶片就要泛黄。为了这些兰花,程军和孟梅的婚姻几近破裂。

可孟梅却绝非程军召之即来、挥之即去的女人。她警告程军:“老大别狂,我想走就走,不想走谁也别想占据这个位置。”

她和程军并非青梅竹马,但程军却不能不接受她。程军好赌,他赌得惨烈,赌得天昏地暗。一天,程军赌在兴头上,突然看见他的对面站着一位身材袅娜的女子。那女子不但眼睛会动,耳朵也会动,而且她的每一动,似乎都在向程军暗示着什么。程军又是何等人?很快,他就领会了那女人的信号。于是,他在赌场上开始频频得手。金钱的积累丰富了他的情感世界。他开始